

关于举办 2024 年上海市社会体育指导员 “运动健康师” 培训班的通知

各区体育局群体科（社体管理中心）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上海市体育发展条例》、《“十四五”体育发展规划》（体发〔2021〕2号）、《上海市运动促进健康计划（2024—2026）》（沪体群〔2024〕118号）相关文件精神，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、运动健康师人才培养，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，定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1 月 12 日，开展上海市社会体育指导员“运动健康师”培训班，具体安排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上海市体育局

主办单位：上海市社区体育协会

承办单位：上海体育大学

协办单位：上海上体运动与健康研究中心

二、培训安排

1. 培训时间：2025 年 1 月 10 日至 1 月 12 日。

2. 培训地点：上海市杨浦区长海路 399 号

3. 上岗服务：2025 年 1 月-3 月

所有学员在培训结束 2 个月内自行完成至少 20 次公益上岗服务活动。如实出具实践证明。

三、培训对象及要求

1、培训对象：全市各区社会体育指导员、教练员、医护人员、志愿于服务体育公益的专业人员等。

2、培训对象资格要求：

(1) 长期从事公益体育指导工作的居民。

(2) 医护人员，并志愿从事公益运动健康、运动康复等公益指导服务工作。

(3) 身体健康，具备承担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工作的能力。

3、培训人数：100人。名额有限，先到先得。

四、报名办法

请各区体育局于**2024年12月31日18:00前**将报名表电子版发至邮箱：yunke@sus.edu.cn，逾期不再接收。

五、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

1、各区体育局要严格把关，对所推荐人员负责。各区体育局统一上报全年参加培训人员的申报材料，经预审，合格者参加培训。报名结束后，不再接收各单位申报材料。

2、学员持本人身份证，按时报到。培训期间，遵守课堂秩序，服从培训班管理，不得随意外出或会客，配合做好实名登记、出入登记、考勤、考试等工作。自备运动服、运动鞋等参加技能实践。

3、严禁代替他人参加培训，严禁重复参加培训，严禁临时换人，一经发现取消培训资格。

4、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颁发运动健康师、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：

①线下课程请假累计2次(半天)或者无故不到课1次以上者;

②理论考试或技能考核不合格者;

③严重扰乱课堂秩序者,不服从管理,影响恶劣者;

④未完成志愿服务者。

联系人:董伊琳, 021-65507357。

附件:培训班报名表



上海市体育局群众体育处

2024年12月19日

